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4-087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重庆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9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00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和下属公司（具体包括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东瑞分公司、成都新津红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科赛捷（重庆）物流有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在2025年度内新增公司财务并表的分子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00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具体包括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东瑞分公司、成都新津红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科赛捷（重庆）物流有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在2025年度内新增公司财务并表的分子公司）拟申请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授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票据贴现、国际/国内贸易融资、融资租赁、资产池业务、票据池业务、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业务，信用证等各种业务的需要，具体授信品种以相关合同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和下属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取得相关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和下属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条件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有关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公司和下属公司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同意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和下属公司提供前述对外担保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仅指对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办理对外担保事宜。

同意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沙坪坝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坝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请授信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同意向前述金融机构外的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时，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办理授信事宜。

同意对2025年度内新增公司财务并表的非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时，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规则，以及公司和下属公司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事项。

同意接受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邱红阳及其配偶易国勤在内的关联方为相关授信进行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实际担保金额、期限和担保人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邱红阳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他情况说明：本议案涉及担保和对外担保。2024年第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三羊马多式联运（重庆）智能应用基地（一期）”部分建筑物已经竣工联合验收通过、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合格，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将该部分建筑物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剩余部分建筑物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竣工联合验收工作，根据办理进度，公司预计剩余建筑物无法在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备案验收工作。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三羊马多式联运（重庆）智能应用基地（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调整为2025年6月30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信息化建设项目”因涉及的基础架构和开发框架规划较早，无法满足公司现有汽车运输业务在智能化、电动化、国际化、复杂化方面的需求。结合项目开发情况和未来业务对信息化的需求，公司拟终止现有“信息化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943.15万元（截至2024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和现金管理余额，含剩余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监事会意见：监事会同意以案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和延期，系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等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需要，相关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相关议案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

同意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议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89）。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4-088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重庆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9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00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审核意见：监事会同意议案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进行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中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4-089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于2024年12月13日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14:30。

（2）互联网投票的日期和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24日。

（七）出席对象：

（1）于2024年12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依据相关法律规则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2.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3.00	《关于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
4.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邱红阳和关联监事邱红刚回避表决。

议案（3）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2）、（4）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如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实行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邮件、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12月30日9:00—11:30和13:30—14:20。

现场登记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登记处。

信函登记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登记处，邮编:401333。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

电子邮箱:boardsecretary@sanyangma.com

联系电话:023-63055149，传真电话:023-63055149。

（二）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刚全；联系电话:023-63055149，传真:023-63055149；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邮编:401333。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1317，投票简称:三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内容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回避表决	表决意见		
				同意	弃权	反对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2.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3.00	《关于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				
4.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4-091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12月13日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和下属公司（具体包括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东瑞分公司、成都新津红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科赛捷（重庆）物流有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在2025年度内新增公司财务并表的分子公司）拟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00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审核意见：监事会同意议案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

（四）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投资的现金管理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财务部门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财务部门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强化相关人员的操作技能及素质。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6）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意见:监事会同意议案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进行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中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4-092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12月13日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主要内容包括:2025年度公司和下属公司（具体包括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东瑞分公司、成都新津红祥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科赛捷（重庆）物流有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在2025年度内新增公司财务并表的分子公司）拟申请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授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用公司和下属公司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为公司自身和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为公司自身和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为下属公司自身提供担保时，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多式联运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主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园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定州市铁达物流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纵横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根据申请授信情况，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办理相关事项，或者依据董事会相关决议执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羊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担保